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28日至2025年05月27日止。

第 7814524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22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北京卓翼博远文化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北街191号2层316

代理机构 上海汉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商业管理辅助；商业管理咨询；商业调查；商业研究；公共关系；市场营销研究；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；媒体关系服务；编写商业盈利能力研究报告；市场分析